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合同法.民法通则司考读本-法条解读.历届真题.易混考点>>

13位ISBN编号：9787802176478

10位ISBN编号：7802176476

出版时间：2008-3

出版时间：人民法院出版社

作者：吴冬

页数：189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内容概要

由于《合同法》同《民法通则》、《民法通则意见》、《担保法》等相关部门法联系紧密，在叙述上《2010年版合同法·民法通则司考读本》尽量交待清楚它们之间的关系，在必要时以重点法条群的方式将它们集中起来进行介绍和阐释，同时还对相近制度进行了比较和归纳总结，以便读者朋友更容易理解记忆。

此外，《2010年版合同法·民法通则司考读本》在历年真题中精选了一部分精典试题作为例题进行解析，并依据最新的法律法规对这些试题进行了更新和重述，这样有助于读者朋友们边学习，边测试，边消化。

因而，这本小册子将为法律学习者实现学习的革命，可谓一册在手，事半功倍，司考不愁！

书籍目录

合同法第一篇 总则第二篇 分则民法通则附录

章节摘录

(3) 更进一步地说,也并非只要违反法律、行政法规中的强制性规定的合同就是无效,此处的“强制性规定”,只指效力性强制性规定而不包括取缔性强制规定。

所谓取缔规范,是指取缔违反之行为,对违反者加以行政处罚乃至刑事制裁,以禁遏其行为,但并不当然否认其在私法上的效力。

所谓效力规范,是指不仅要取缔违反的行为,对违反者加以法律制裁,而且对其行为在私法上的效力也加以否认。

所以,只有违反了效力规范的法律行为才是无效的,对于违反了取缔规范的法律行为,可以由行政机关对当事人进行行政处罚,但不能当然认定在民法上无效。

例如,《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第45条、第54条分别要求商品房预售合同和城市房屋租赁合同必须办理备案登记。

法律设此规范的用意在于保护买受人、承租人的利益,以及有利于规范房地产市场的行政管理。所以此处要求办理备案登记的规范应该属于取缔规范而非效力规范,当事人没有办理该备案登记手续不应导致合同无效。

同理,违反《律师法》第46条第2款的行为在民法上也不应归于无效。

### 编辑推荐

指引2010年合同法·民法通则备考重点方向，全面梳理合同法·民法通则法律规范，详解涉考必读条文，标明废止替代法条，依新法全新诠释历年真题，重点梳理常考考点，分解辨析混淆考点，名师智慧创新部门法复习捷径，突击司考合同法.民法通则高效工具书。

司考重要部门法读本系列是专门为考生高效突击司考出题分值较高的几大部门法而编写的，自推出以来深受考生欢迎。

本系列由司考名师撷取各部门法备考精要，以重要法律的常考必读法条为主线，融合关联法条、历届真题，对常考考点分解释明，对易混考点精准点拨，短小精悍，直击要害，便携易带，是帮助考生在短时间内快速掌握司考几大部门法主要得分点的首选工具书。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 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